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謝孟庭
電話：03-3322101#7594
電子信箱：pigsally890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高字第11000459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國立中央大學原訂於110年7月12日(星期一)至同年月
16日(星期五)舉辦「桃園天文嘉年華」國小組及國高中組
團體行程，因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升溫爰取消辦理一案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中央大學110年5月20日中大理天字第1103200179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不含特教學校及原住民實
驗高中籌備處)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